

泉州市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泉鲤发改〔2020〕1号

签发人：易文腾

泉州市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 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1、2019年我局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份，历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25份。

2、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情况：1、机构职能；2、政策法规；3、部门文件；4、行政许可；5、服务类；6、服务指南；7、扩大内需政策。

3、政策解读与回应关切工作情况

区物价局及区重点办就一系列停车收费、举报电话、收费政策咨询、及重点项目进行了解读。区物价局就停车收费、举报电话、收费政策咨询、以网站和邮箱为重要渠道，回答了网友的一系列问题。针对群众投诉充分发挥 12358 和 12345 投诉平台的作用，做到“有问必答，有案必查”，截至 2019 年以来，受理金融（投诉）举报 92 件，涉及东南大宗、理财诈骗、调解 36 件，其他咨询类 11 件，并通过主流媒体和网络媒体结合做好宣传报道，有效实现对物价领域工作舆论全覆盖。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19 年，我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要求 2 件，已按时完成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所有信息发布前，局机关各股室对拟发布信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进行保密审查，并报局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审核，审核通过后予以公开。对不能确定是否可以公开的事项，由局保密领导小组确定，防止发生泄密问题。

（四）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信息公开受理的工作人员由本局办公室组成，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财政纳入政府的财政管理。信息公开主要平台有鲤城区政府门户网站发展和改革局板块（<http://www.qzlc.gov.cn/zwgk/qzbm/fgj/jgsz/>）等，线下实体公开栏设置在鲤城区政府行政中心 4 号楼 6 层走廊以及 8 号楼 3 层走廊等。

（五）监督保障情况

1. 组织领导情况

为加强对政务信息公开及数据安全管理的组织领导，同时统筹机构改革工作，局党组于2019年4月8日及时调整了发改局公开领导小组，现有信息公开工作由副主任科员郭炜分管，由办公室具体负责。

2. 制度建设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制度，推进我局政务公开，根据新条例规定，我局已于2019年8月制定下发《关于调整发改局政务信息公开发布、审核、依申请公开等制度的通知》，并按照制度规定要求，及时发布政务信息，确保公众知情权。

3. 对本单位管理的公共企事业单位公开工作的监督指导情况

一是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认真贯彻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二是我局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绩效考评和年度工作目标考核内容。局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定期开展自查，检查政府信息公开程序是否规范，已公开的信息分类是否准确、信息发布是否及时，并对问题逐一进行通报，督促相关股室进行整改，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三是大力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力度，我局积极探索多种监督评议方式，公开投诉电话，畅通群众来信、来电、来访诉求渠道，及时进行反馈回复，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确保网站上公开的信息全面、准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 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 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 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 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 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2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	0	0	0	0	0	0

		部事务信息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0	0	0	0	0	0	0

		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问题：1、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不高，对上级部门文件的理解不够，影响了工作的推进。2、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还不够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情况比较滞后，部分工作实际上开展了，但没有形成制度规定，随意性较大。3、部分政府信息公开 2019 年的规定动作推进比较缓慢，如清理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制定本部门政务公开基本目录等。

(二) 具体改进措施：1、进一步加强认识和学习，学习研究上级文件，掌握政务公开工作的新要求、新提法和新概念，提高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2、进一步明确责任，指定专人完善政务公开各项工作

制度，编制政务公开工作手册。推进 2019 年政务公开重点任务、规范动作加快制定“五公开”嵌入公文办理、会议办理程序和公开基本目录等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彻底清理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并在年底前向社会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泉州市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 1 月 2 日



抄送：区政府办。

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 1 月 2 日印发
